

<<中国伦理学史>>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伦理学史>>

13位ISBN编号：9787532540730

10位ISBN编号：7532540731

出版时间：2005-07

出版时间：上海古籍出版社

作者：蔡元培

页数：13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中国伦理学史>>

内容概要

本书是我国第一部伦理学史专著，作者从厘定伦理学、伦理学史等概念入手，对中国从上古到宋明时期的伦理学作了系统的探讨，不仅叙述了各个时代总的特点，而且就各时期的重要流派作了较为详细的分析。

蔡元培先生是我国辛亥革命的元老、著名教育家和社会活动家、大学者。

早在清代晚期他就认为“吾国夙重伦理学，而至今尚无伦理学史，迨及伦理界怀疑时代之托始，异方学说之分道而输入者，如风如烛，几有互相冲突之势，苟不得吾民族固有之思想体系以相为衡准，则益将彷徨于歧路，盖此事之亟如此。

”然而又深知“当代宏达似皆未遑暇及”，于是他“于学课之隙，缀述是篇”，这样就诞生了我国近代的第一部伦理学史专著——《中国伦理学史》。

全书分结论、先秦创史时代、汉唐继承时代、宋明理学时代四大部分三十三章，系统地介绍了我国古代伦理学界重要的流派及主要代表人物，并阐述了各家学说的要点、源流及发展，为工国研究中国伦理学史的第一本专著。

此次出版，还根据该书内容配以插图约180幅，使得读者能更好地理解大师的作品。

<<中国伦理学史>>

作者简介

近代民主革命家、教育家、科学家。

字鹤卿，号子民。

清同治丁卯年十二月十七日(1868年1月11日)生于浙江绍兴府山阴县。

17岁考取秀才，18岁设馆教书。

青年时期，连续中举人、取进士、点翰林、授编修。

1898年，弃官从教，初任绍兴中西学堂监督、嵊县剡山书院院长、南洋公学特班总教习；1902年，组织中国教育会并任会长，创立爱国学社、爱国女学，均曾被推为总理。

1904年组织光复会，1905年参加同盟会。

1907年赴德国莱比锡大学研读哲学、心理学、美术史等。

武昌起义后回国，1912年1月就任南京临时政府教育总长。

不久，因不满袁世凯的专制而辞职，再赴德、法等国学习和考察。

1915年与李石曾等在法国组织勤工俭学会，次年与吴玉章等发起组织华法教育会，提倡勤工俭学。

1916年回国，次年任北京大学校长。

1921年，法国里昂大学、美国纽约大学，分别授予他文学、法学博士荣誉学位。

在1924、1926年中国国民党第一次、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入选中央监察委员会。

1927年，除任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委员、中央特别委员会常务委员、国民政府常务委员、监察院长、代理司法部长等职外，并倡议成立大学院作为全国最高学术教育行政机关，被任为大学学院院长。

1928年辞去各行政职务，专任国立中央研究院院长。

还兼任交通大学、中法大学、国立西湖艺术院（后改为杭州艺专）等多所高等学校校长、院长以及故宫博物院理事长、北平图书馆馆长等职。

1932年，同宋庆龄、杨杏佛等在上海组织中国民权保障同盟，被推为副主席。

晚年，为抗日救亡事业奔波，努力促成国共合作。

1938年，被推为国际反侵略运动大会名誉主席。

1940年3月5日在香港病逝。

蔡元培是20世纪初中国资本主义教育制度的创者。

他明确提出废止忠君、尊孔、尚公、尚武、尚实的封建教育宗旨。

倡导以军国民教育、实利主义教育为急务，以道德教育为中心，以世界观教育为终极目的，以美育为桥梁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教育方针，初步建立了资产阶级的新教育体制。

蔡元培的教育实践多在高等教育方面。

他任北京大学校长时，提出大学的性质在于研究高深学问。

他提倡学术自由，科学民主。

主张学与术分校，文与理通科。

将“学年制”改为“学分制”，实行“选科制”，积极改进教学方法，精简课程，力主自学，校内实行学生自治，教授治校。

他的这些主张和措施，在北京大学推行之后，影响全国，以至有人称他为自由主义教育家。

蔡元培也很重视劳动教育、平民教育和女子教育。

他在北京大学办校役班和平民夜校，在上海创办爱国女校。

蔡元培对近现代中国教育、中国革命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主要是：1.自蔡元培始，中国才形成了较完整的资产阶级教育思想体系和教育制度。

2.他的“思想自由，兼容并包”的主张，使北大成为新文化运动的发祥地，为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发生创造了条件。

3.为中华民族保护了一批思想先进、才华出众的学者。

<<中国伦理学史>>

书籍目录

前言序例绪论第一期 先秦创始时代 第一章 总论 第二章 唐虞三代伦理思想之萌芽 (一)儒家 第三章 孔子 第四章 子思 第五章 孟子 第六章 荀子 (二)道家 第七章 老子 第八章 庄子 (三)农家 第九章 许生 (四)墨家 第十章 墨子 (五)法家 第十一章 管子 第十二章 商君 第十三章 韩非子 第一期结论第二期 汉唐继承时代 第一章 总说 第二章 淮南子 第三章 董仲舒 第四章 扬雄 第五章 王充 第六章 清谈家之人生观 第七章 韩愈 第八章 李翱 第二期结论第三期 宋明理学时代 第一章 总说 第二章 王荆公 第三章 邵康节 第四章 周濂溪 第五章 张横渠 第六章 程明道 第七章 程伊川 第八章 程门大弟子 第九章 朱晦庵 第十章 陆象山 第十一章 杨慈湖 第十二章 王阳明 第三期结论附录

章节摘录

书摘有神论 墨子学说，以有神论为基础。

《明鬼》一篇，所以述鬼神之种类及性质者至备。

其言鬼之不可不明也，曰：“三代圣王既没，天下失义，诸侯力正。

夫君臣之不惠忠也，父子弟兄之不慈孝弟长贞良也，正长之不强于听治，贱人之不强于从事也。

民之为淫暴寇乱盗贼，以兵刃毒药水火退无罪人乎道路率径，夺人车马衣裘以自利者，并作。

由此始，是以天下乱。

此其故何以然也？

则皆以疑惑鬼神之有与无之别，不明乎鬼神之能赏贤而罚暴也。

今若使天下之人，借若信鬼神之能赏贤而罚暴也，则夫天下岂乱哉？

今执无鬼者曰：‘鬼神者固无有。

’旦暮以为教诲乎天下之人，疑天下之众，使皆疑惑乎鬼神有无之别，是以天下乱。

”然则墨子以罪恶之所由生为无神论，而因以明有神论之必要。

是其说不本于宗教之信仰及哲学之思索，而仅为政治若社会应用而设。

其说似太浅近，以其《法仪》诸篇推之，墨子盖有见于万物皆神，而天即为其统一者，因自昔崇拜自然之宗教而说之以学理者也。

P41-42

<<中国伦理学史>>

编辑推荐

本书是我国第一部伦理学史专著，作者从厘定伦理学、伦理学史等概念入手，对中国从上古到宋明时期的伦理学作了系统的探讨，不仅叙述了各个时代总的特点，而且就各时期的重要流派作了较为详细的分析。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